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837(1993)
6 June 1993

第837(1993)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重申其1992年1月23日第733(1992)号、1992年3月17日第746(1992)号、1992年4月24日第751(1992)号、1992年7月27日第767(1992)号、1992年8月28日第775(1992)号、1992年12月3日第794(1992)号和1993年3月26日第814(1993)号决议,

铭记大会1992年12月15日第47/167号决议,

对1993年6月5日属于索马里联合大会的部队向联合国索马里行动(联索行动二期)的人员发动经预谋策划的武装袭击一事深表震惊,

强烈谴责索马里联合大会的这些行动,因为这些行动直接破坏为恢复索马里的和平和正常秩序进行的国际努力,

对这些罪恶行动造成伤亡深表遗憾,

重申致力于协助索马里人民重创正常生活的条件,

强调国际社会卷入索马里是帮助索马里人民,他们因索马里连年内战而遭受无限苦难,

认识到解除索马里所有当事各方,包括各运动和派系武装的一个综合有效的方案十分重要,

深信在索马里全国恢复法治将有助于人道主义救济行动、和解和政治解决,并有助于恢复索马里的政体和经济,

强烈谴责特别是索马里联合大会利用无线广播来煽动对联合国人员的攻击,

回顾1993年3月31日主席关于联合国部队和人员在冲突情况下安全问题的声明,并致力于迅速审议适当措施处理该情况以确保向联合国部队和人员发动攻击和其它暴力行为的人应对他们的行动负责,

注意到秘书长于1993年6月6日向安理会提供的资料,

确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威胁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强烈谴责1993年6月5日无端武装袭击联索行动二期的人员,这些看起来是一系列有计划和预谋的违反停火事件阻止他们执行第814(1993)号决议规定的任务;

2. 对巴基斯坦政府和人民和丧失生命的联索行动二期人员的家属表示哀悼;

3. 再度强调按照秘书长1993年3月3日的报告(S/25354)第56-69段所有索马里当事方包括各个运动和派系,早日实施解除武装以及使助长向联索行动二期人员的暴力和攻击的无线电广播失去效用的至关重要性;

4. 再次坚决要求所有索马里当事方,包括各个运动和派系,充分遵守它们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关于索马里政治调解非正式筹备会议上缔结的协定方面的承诺,特别是其有关《执行停火和裁军方式协定》(S/25168,附件三);

5. 重申秘书长根据第814(1993)号决议授权通过他的特别代表指示联索行动二期部队司令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付上面第1段所提及的那些应为武装攻击负责的人,以及那些应为公开挑动这类攻击负责的人,以便在索马里全境建立联索行动二期的有效权力,包括进行调查他们的行动,逮捕和拘留他们,以备进行起诉,审判和惩罚;

6. 请秘书长紧急调查此一事件,其中特别强调那些有关的派系领袖所发挥的作用;

7. 支持按照秘书长1993年3月3日的报告(S/25354)所指明的迅速部署所有联索行动二期分遣部队以达到所有军阶的28,000人兵力,以及装备;

8. 促请会员国紧急地提供军事支持和运输,包括装甲人员载运坦克和攻击性直升飞机,以便使联索行动二期在完成其任务时有能力适当地制止和面对向它发动的武装攻击;

9. 再次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可能的话在通过决议之日起七天之内;

10. 决定继续处理本案。
